

# 会计错弊查证方法

●主编 刘兴榜



国审计出版社

# 会计错弊查证方法

主 编 刘兴榜

副主编 冯均科  
宋良荣

中国审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计错弊查证方法/刘兴榜主编. - 北京:中国审计出版社, 2000.6

ISBN 7-80064-925-3

I . 会… II . 刘… III . 会计检查 IV . F23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9386 号

会计错弊查证方法

刘兴榜 主编

\*

中国审计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 54 号)

北京市白帆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毫米 32 开 11 印张 238 千字

2000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2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数: 8001-13000 册 定价: 17.00 元

ISBN 7-80064-925-3/F·636

# 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法

## 目錄

### 上篇 會計錯弊查證概論

第一章 會計錯弊的基本類型	2
第一節 會計錯弊的界定	2
第二節 會計錯弊的種類	11
第二章 會計錯弊查證方法概述	19
第一節 有關查證順序的方法	19
第二節 有關檢查範圍的方法	23
第三節 有關衡量檢查對象的方法	28
第四節 有關認識檢查對象的方法	37
第五節 有關取證的方法	47
第六節 有關數字探查的方法	55

## 中篇 会计差错查证方法

<b>第三章 会计定性差错的查证方法 .....</b>	<b>64</b>
第一节 会计账户选择错误的查证方法 .....	64
第二节 串户登记错误的查证方法 .....	70
第三节 会计政策误用的查证方法 .....	76
<b>第四章 会计定量差错的查证方法 .....</b>	<b>92</b>
第一节 会计估计差错的查证方法 .....	92
第二节 会计计算差错的查证方法 .....	98
第三节 会计转记差错的查证方法 .....	100
第四节 试算不平衡的查证方法 .....	106
第五节 账账不符的查证方法 .....	110
第六节 账卡不符的查证方法 .....	115

## 下篇 会计舞弊查证方法

<b>第五章 货币资金舞弊的查证方法 .....</b>	<b>118</b>
第一节 库存现金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	118
第二节 银行存款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	125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	133
第四节 外币业务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	140

<b>第六章 非货币类资产舞弊的查证方法</b>	143
第一节 存货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143
第二节 应收款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180
第三节 投资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191
第四节 固定资产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	202
第五节 无形资产与递延资产常见舞弊的 查证方法	219
<b>第七章 税务常见舞弊的查证方法</b>	228
第一节 流转税舞弊的查证方法	228
第二节 所得税舞弊的查证方法	242
第三节 其他税种舞弊的查证方法	253
<b>第八章 会计粉饰的查证方法</b>	260
第一节 会计粉饰的一般手段	260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粉饰的查证方法	262
第三节 损益表粉饰的查证方法	291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粉饰的查证方法	307
第五节 常用财务指标编报虚假的查证方法	319
<b>第九章 账外收支的查证方法</b>	328
第一节 小金库的查证方法	328
第二节 账外设账的查证方法	334
第三节 私自租借的查证方法	339
第四节 账外业务的查证方法	342

## 上 篇

# 会计错弊查证概论

暨类本基附算单对会

---

本篇主要对会计错弊的基本类型与常用的方法进行介绍。通过会计错弊概念的界定，以便在查证工作中准确地对错弊进行识别；通过具体分析会计错弊的种类，以保证在查证工作中科学认定错弊的性质，为实施适当的后续处理提供条件；通过系统地介绍会计错弊查证常用的技术方法，可以为读者顺利地阅读本书中篇与下篇的具体错弊查证操作实务提供方便。

# 第一章

## 会计错弊的基本类型

会计错弊是会计差错和会计舞弊的简称。对会计错弊进行界定,可以揭示会计错弊的一般规律;从不同角度对会计错弊进行分类,可以认识不同类型会计错弊的特殊性。

### 第一节 会计错弊的界定

#### 一、会计错弊的一般特征

在大会计的观念下,会计工作不仅包括会计核算、会计分析和会计检查,还包括出纳工作、财务计划与预算等事项。建立在这种观念上的会计部门(或财务部门),事实上是一种集计划、记账与管钱等多种不相容职务于一身的综合性管理部门。发生在会计部门的错弊具有下述主要特征:

##### (一)影响会计信息的真实性

财务会计主要是对外提供信息,为投资者、债权人和政府有关部门作经济决策服务。如果会计核算中存在错弊,必然影响会计信息的真实性。

从某种意义上讲,会计的差错是难以避免的。道理很简单,现代工业化社会中企业规模巨型化,会计业务通常需要许多人分工承担,每一个人的工作疏忽,都可能连锁性地影响后续的会计处理,直到影响着会计报表。从逻辑上看,无法杜绝在长时间内每一个会计人员发生疏忽的可能性。在会计实务中,人们可以利用期末编制试算平衡表等方法,发现某些因疏忽导致的差错,但是,相当多的差错则被潜伏了下来,并不能通过简捷的数字测试予以揭示。如会计分录中的账户错用、过账时的串户登记等,均属此类情况。在现实中,几乎没有不存在会计差错的会计机构。

大多数会计舞弊采用隐瞒事实真象的方法混入数以千万计的经济业务中,单纯从会计处理的规范性来看,似乎不存在什么问题,这给舞弊的查处带来了诸多困难。以经验为依据来判断,相当多的会计舞弊是揭发不出来的,因为从整体的综合性测试不能察觉舞弊的迹象时,对每一具体业务逐个进行查证,不仅技术上不易做到,更重要的是舞弊的业务已经过刻意掩饰,不采用专门的技巧与测试手续和特别的关注,根本无法找出查证的线索。但是,舞弊是可以防止的,优良的内部控制制度可以将发生舞弊的可能性降到很低的程度。如果一个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发生许多舞弊,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会计信息真实性受大额会计错弊的严重损害,一些经营者通过人为调节财务状况误导投资者,给他人带来了重大经

济损失。大额会计错弊是一个相对量,不是一个固定的绝对量,应根据单位的相关业务总量来判断。要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必须消除大额会计错弊。

### (二)可能隐含单位财产的流失

常规情况下,如果因疏忽导致会计记录差错,尤其是数量方面的差错,可以借助会计自身的防范手段(如试算平衡、账账核对和账实核对、勾稽验证)检查出来,并由会计人员及时纠正。然而,舞弊具有很强的隐蔽性,并在行为者预先周密设计下发生,可能是财产流失了,账簿上未留下明显破绽。在个人舞弊中,主要目标是非法占有单位的金钱与财物,因会计记录具有控制钱财的功能,不少不法分子在侵吞钱财的同时,设法改变会计账簿记录,以达到账实相符,掩盖作弊造成的漏洞。对于会计账簿上出现的问题,应当详加追查,注意是否存在单位财产的流失。

在内部控制制度优良的单位中,财产流失不易发生;反之,财产流失极容易发生。如果会计记录比较健全,对财产流失的检查可以在一般性测试后找出大量证据,确认问题性质,及时予以处理。

### (三)具有一定的隐蔽性与多发性

按复式记账规则登记会计账簿后,有一部分会计错弊能够通过会计自身的试算平衡验证手段来发现,尽管具体确定是哪一笔经济业务存在问题还需要运用逻辑推断与专业技巧,甚至花费较多的时间,但是,错弊总可以被找出来。然而,还有许多会计错弊并不影响期末的试算平衡关系;在不少单位的会计工作中,由于在日常缺少事后稽核,这类会计错弊就很难被及时察觉,特别是绝大多数内部与外部的监督机构,在

检查会计资料时,一般采用抽样查证的方法,使许多账簿中的错弊缺乏被揭发出来的机会。实践证明,越是频发的业务越容易舞弊,因为业务量过大,检查程序在常规情况下只能以抽查方法为主,技术上的局限性就越明显,给舞弊者产生侥幸心理提供了基础。

在相当一部分单位,为应付外部检查,往往也在事先进行会计自查,一些暴露在面上的会计错弊,通常都予以纠正,或者有意予以掩饰。经过掩饰的会计错弊,大多数不存在特别异常的表现,难以发现错弊的迹象,除非采用富有侦察性的专门技巧。

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可以有效防止会计错弊的发生,大多数单位都在自身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针对本单位特点与工作需要,建立了有某些特色的内部控制制度。然而,制度伴随着巨额成本支出,不少单位因不堪这笔成本的重负,都有不同程度地简化、削弱制度的做法,造成制度预防会计错弊效能的下降。从严格意义上讲,世界上不存在绝对完美的制度;制度设计者不是“完人”,也就无法建造起一个完全理想化的制度。显然,制度设计的“先天不足”,为发生会计错弊提供了一种预设的“安全通道”。经济学家也将会计人员视为一种讲求“自利”的“经济人”,这种经济人在拥有某个“生财”机会时,他经过价值比较后,可能选择谋取此项财物的行动。这意味着,内部控制制度的缺陷一旦被图谋不轨的会计人员等发现并加以利用,会计舞弊将接连不断发生,贪欲的恶性膨胀促成舞弊的多发性。

## 二、会计错弊的形成机理

会计错弊实质上与会计人员具有密切关系。从原始数据

的获得,到编制出会计报表,都由会计人员作为会计信息系统的主体,实施会计信息的分类、整理与加工;尽管会计处理过程是依据会计法规、会计准则进行的,但会计人员因疏忽或因利益驱动,可能破坏政府通过行为规范预设的秩序,使会计错弊出现。作为会计对象的经济业务,自己不可能主动地变出错弊,只有会计人员在一定价值判断下的特定行为,才可能诱发或导致错弊的发生,因此,会计行为变异是会计错弊的主要根源。会计行为变异有以下形态:

### (一)过失

会计人员过失是指因一时疏忽造成会计信息的真实性与正确性受到影响。它具有以下特点:主观上是无意的,可能是麻痹大意引起,出现差错并不是行为者的本意;对本单位的财物不构成侵占;由于行为不当影响了会计信息质量;这种不当行为不具有连续性,这可能是区分过失与故意的重要标准。某位会计员连续多次少申报税款,都是因计算差错所致,被认定为过失的可能性极小。

会计人员过失发生在履行会计职责的过程中,和法理预先设定的有序的会计行为不同,是一种变异的会计行为。

### (二)谋私

会计人员谋私是指以个人或集体利益为导向进行会计处理。它具有以下特点:会计行为的变异是会计人员故意所为,甚至有时源于精心策划;对本单位、本单位的投资人或国家等利益主体将可能或已在事实上构成伤害;由于利己的动机支配,使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受到削弱,在某些情况下,还可能发生误导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后果;这种会计变异行为不一定具有连续性;在外部监督比较有效的条件下,连续性差,反之,则

有较强连续性；此行为主体与监督机构存在博奕关系。

通过以上分析可见，会计错弊的形成可以依据行为人的动机来考察，虽然错弊都产生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的结果，但客观上存在主观上无意或有意两种情况。

### 三、会计错弊的认定规则

#### (一) 行为主体的确认

判断是否是会计错弊的首要标准是错弊源于何种行为人，这涉及到一个关于会计本质认识的争议很久的理论问题。在现实中，会计人员与财务人员无法严格分开，一方面因为职责上的相关性很大，不容易或者没有必要将它们分开；另一方面，在会计人员兼财务工作，或财务人员兼会计工作的情况下，从某一个从事两种工作的个人角度看，难以在理论上断定该人的职业归属。正是从这种意义上，我们坚持大会计的观点，将行为人是会计或财务人员的错弊，均列为会计错弊。

在现实中，许多原始资料是由非会计人员提供的，由于技术上的限制或疏忽，为数不少的原始资料所隐含的错弊并未被会计人员在审核中察觉并予以纠正，而此源于非会计人员的错弊又可能影响会计信息的正确性，进而导致会计信息存在偏差。这种常见问题的存在，使会计错弊概念模糊起来。如果从会计错弊的语义分析，包含由会计人员所发生的错弊和会计资料中所存在的错弊两种意思。第一种意思更科学，第二种意思只是一种从表面现象观察和带有通俗意义的理解。我们采纳第一种解释，但是，在本书实务问题的叙述中，考虑到读者阅读与实用的需要，可能在一些具体内容上有所突破，然而，这并不妨碍对会计错弊概念的科学界定。

#### (二) 判断标准的选择

会计错弊的认定,应考虑以下几个判断标准:

### 1. 国家法规

国家颁布的与会计相关的法规很多,包括法律、行政法规、方针政策等具体形式;按适用对象,又可能分为两类:一是适用于会计对象的法规。即适用于会计所描述经济交易的法规,如《经济合同法》、《价格法》、《公司法》、《广告法》、《环境保护法》等,以及由国务院和所属各部委颁布的行政法规等属于此类。二是适用于会计工作的法规。如《会计法》以及国务院颁布的《会计人员职权条例》、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按行业颁布的会计制度等。

一般情况下,会计错弊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违反国家法规的性质。因为,国家法规以制度保障的目的设置,以确保会计信息的可靠性。以国家的法规为检查的标准,可以找出大多数的会计错弊。

### 2. 会计原理

会计的基本原理,在普通的会计学基础知识教科书中均有介绍。如果说国家法规为会计工作有序进行提供一种行政保障的话,会计原理则是为会计工作提供一种技术支持。显然,违反了会计原理,将会破坏会计工作的有序性与科学性,影响会计信息的可靠性。

以会计原理为标准来认定会计错弊有时颇为困难。因为交易事项本身的复杂性使会计确认存在较大弹性,某些企图舞弊的会计人员可能恶意运用这种弹性;会计原理在提供一种规则构架时,给会计人员较大的选择空间,并对选择的适用条件作了原则性的规定,在实务中,滥用选择权的情况经常发生,而且检查人员难以有理有据地加以判定。另外,会计计量

中不可避免地掺杂着一些估计成份,这些估计的准确性因缺乏可验证资料而难以稽核,对错弊的认定困惑重重。

### 3. 数学规则

会计资料几乎是由反映不同内容的许多数字堆砌而成的,会计数字之间的转换或汇总等,必须体现数学规则的要求。如同名数相加问题,加权平均时分子与分母范围的对等问题,运算结果的正确性问题等,必须在会计计算中得以体现。

对会计资料中存在违反数学规则的计算进行检查并不难,对于财务会计来说,懂得中学阶段的数学知识即可实施一般的查证。

### (三) 行为后果的分析

会计错弊一般会导致会计信息失实或发生偏差。有时,两笔或两笔以上的会计错弊可能发生相互抵销的结果,出现对会计指标不产生影响的状况,这种偶然现象并不多见。会计差错通常不会带来财物的流失;记账错误并不必然造成同额财物的短缺或溢余。出纳员的少收现金和保管员的少收物品,在正常情况下不是蓄意的,其短缺数由责任者以自己的钱物补足,这种错误尽管从初始情况看也导致单位财产损失,但最终结果仍不构成单位财产的实际损失。因此,从原则上讲,差错与舞弊在对单位财物的损失方面具有完全不同的影响。

对会计错弊行为后果的测定,在多数情况下是容易操作的,在某些情况下则不易计算出一个准确的数额,其原因是:会计处理程序的复杂性,促使单独测定某一会计错弊的后果比较困难;如某采购员虚报部分材料采购价,导致库存材料成本虚增,但使当期生产虚增多少,则需按一个假定的标准进行

分配；如果这种材料被几种产品共同耗用，尚需按某种比例进行分配；此外，这种虚计成本数还要在完工产品与月末在产品之间、库存产品与已销产品之间进行多次分配，其假定性极大，难以保证所测定结果的准确性。不过，在常规查账中，对会计错弊影响数的测定，并不要求十分精确。

#### （四）足够证据的支持

会计错弊一经揭露，必须及时予以纠正；在一些查证错弊的案件中，对涉及到个人责任的，还要给予当事人严厉处罚；会计错弊的定性定量稍有疏忽，可能带来较严重的社会后果，这就导致查账工作务必讲求“重证据”原则。

对会计错弊的认定，应获得充分的证据。该证据与会计错弊具有相关性，应能够证明确实存在错弊，不存在与此相矛盾的其他证据。该证据应体现质上的代表性、量上的重要性等要求，以保证证据能有效地支持结论。

综上可知，认定会计错弊应从行为主体的确认、判断标准的选择、行为后果的分析和足够证据的支持四个方面考虑。

### 四、会计错弊的专业定义

基于以上分析，我们认为会计错弊是指由于会计人员的行为不当而造成会计信息不真实的现象。

这一定义，将会计错弊的发生原因限定在“行为不当”方面，将行为主体限定在“会计人员”方面，将错弊的后果限定在“会计信息不真实”方面，将错弊的性质限定在“现象”方面，这些限定，基本上给出了一个比较清晰可见的会计错弊概念的轮廓。

上述定义，旨在提出科学的会计错弊概念，它并不影响本书的其他部分为了叙述上的全面性，可能在一定程度上超越

出这些限定。

## 第二节 会计错弊的种类

对会计错弊，一般主要按其性质予以分类。固然可以从不同角度揭示不同类别会计错弊的内在规定性，但其他分类尚未构成区分会计错弊并据以作为命名的基础。下面仅从错弊性质上分会计差错与会计舞弊两方面探讨。

### 一、会计差错

严格意义上的会计差错，是指会计人员因疏忽造成会计资料上的错误。由于会计资料主要以数字说明经济事项的状况，会计差错往往出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经济事项描述存在差错，这属于会计定性差错；二是对数量的记录与计算出现差错，这属于会计定量差错。

#### (一)会计定性差错

会计定性错误从会计工作过程看，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1.会计审核疏忽

在业务经办人员处理完有关业务后，将所获得的原始票据送达会计部门，以便进行会计核算。会计人员第一个工作环节是对该票据的形式与内容进行审查，这两个方面的任何一点疏忽，都会造成会计资料存在虚假不实。

(1)形式上的审核存在疏忽。主要是指对票据本身的不规范性等缺乏警觉，未发现一些隐含的问题。因票据形式上的不规范可能产生的问题主要有：①白条入账问题。以正式票据报账，是国家有关制度明确要求的规范做法。之所以作